雁石坪镇（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3 月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2022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2022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雁石坪镇为处理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所有工作，主要履行下列职责：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

**1.责任分工**

主要负责镇党委、政府机关日常工作，党建、意识形态领域管理和综合协调、人事管理及保障工作。包括：党的建设、组织、宣传、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共青团、工会、文秘、机要、保密、信息、会务、档案管理、后勤保障、干部、人才、人事、机构编制、老干部等工作。

**2.对口联系县（中）直单位**

县委办（保密办）、县政府办、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行政审批局、县强基办、县机关工委、县工会、县团委。

（二）经济发展办公室（农牧综合服务中心）

**1.责任分工**

主要负责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工作。包括：国防动员、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管理、道路养护、水利规划建设（河长制落实）、动物防疫及检疫、牲畜病虫害监测防治、农业农村、脱贫巩固、乡村振兴、科技技术、网络通讯、招商引资、统计等工作。

**2.对口联系县（中）直单位**

驻军部队、县武装部、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局、那曲市生态环境局安多县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科技局、县经信局、县商务局、县统计局。

（三）平安建设办公室

**1.责任分工**

主要负责平安建设和社会治理等工作。包括：政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矛盾纠纷调解处理和社区矫正、信访化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民族统战、各种自然灾害和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应急方案、预案的制定和执行等工作。

**2.对口联系县（中）直单位**

县委统战部、县政法委、县公安局、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县民宗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信访局、县国安办、县气象局。

（四）社会保障办公室（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卫生院）

**1.责任分工**

主要负责社会事务处置和民生保障等领域工作。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转移就业、民政、医疗保障、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市场监督管理、残疾人权益保障、退役军人服务、兵役工作等工作。

**2.对口联系县（中）直单位**

县民政局、县医保局、县人社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委、县教育局、县市监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妇联。

（五）财务所

**1.责任分工：**主要负责财务、审计相关工作。

**2.对口联系：**县财政局、审计局。

（六）综合行政执法队

**1.责任分工：**主要负责综合行政执法领域工作。包括：对辖区内卫生健康、文化广电旅游、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城镇建设管理、应急管理、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行政处罚及相关行政强制和监督检查。

**2.对口联系县（中）直单位**

县城管综合执法局、县卫健委、县市监局、县文旅局、县自然资源局、那曲市生态环境局安多县分局、县应急管理局等具有行政执法权的相关单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雁石坪镇部门内设书记、镇长2个办公室、党政一、二楼、五月大会3个会议室、平安建设办、社会保障办、党政综合办公室（便民服务中心）、经济发展办公室（农牧综合服务中心）、财政所、综合行政执法队6个办公室，下设 卫生院、农牧综合服务中心 2个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本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卫生院、农牧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雁石坪镇（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2675.09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65.27万元、上年结转9.82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31.25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81.0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6.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4.1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8.8万元、农林水支出48.3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0.17万元。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 2675.0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9.82万元，占 0.3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65.27万元，占99.64 %。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2675.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57.73 万元，占80.66%；项目支出517.36万元，占 19.34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75.09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665.27万元、上年结转9.82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1.25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1.06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6.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4.1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8.8万元、农林水支出48.3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0.17万元。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65.27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579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变动、项目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31.25万元，占72.46%；科学技术支出81.06万元，占3.0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5万元，占0.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6.28万元，占9.62%；卫生健康支出154.15万元，占5.78%；节能环保支出28.8万元，占1.08%；农林水支出48.37万元，占1.81%；住房保障支出160.17万元，占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32万元，增长117.4%。主要是人员变动。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672.4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989.87万元，增长145.01%。主要是享受人员使用具体支出功能科目。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50.7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5.33万元，减少25.39 %。主要是2023年无村集体扶持项目资金。

4.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技术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72.6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72.66万元。主要是2023年纳入年初一般公共预算。

5.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4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一致。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3年预算数为1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35万元，减少43.15 %。主要是2023年人员及公用经费统一纳入到行政运行中。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2023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为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2023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与2022 年执行数增加20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为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13.5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67.07万元，上升45.78%。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待遇提标增资。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2.7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 18.36万元，增长421.1%。主要是2023年纳入到年初一般公共预算。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5.5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5.1万元，上升3355%。主要是2023年纳入到年初一般公共预算。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8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0.51万元，增长38.64%。主要是2023年纳入到年初一般公共预算。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02.7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2.21万元，上升45.65%。主要是人员待遇提标增资。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2.8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6.07万元，上升89.13 %。主要是人员待遇提标增资。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1.1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1.12万元。

16.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8.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66万元,减少8.46 %,主要是2023年无上年结转资金。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27.2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9.11万元，减少25.05%。主要是2023年人员及公用经费统一纳入到行政运行中。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3年预算数为21.12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一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60.1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6.09万元，上升40.4%。主要是上年度住房公积金由县财政统一清算汇缴，2023年由部门进行汇缴。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57.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23.73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2010.47万元（基本工资217.55万元、津贴补贴994.37万元、奖金100.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213.5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2.7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12.88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5.86万元、住房公积金160.1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02.3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26万元（离休费0.30万元、医疗费补助12.96万元）。

公用经费134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34万元（办公费41.7万元、印刷费8.34万元、电费5.4万元、差旅费20.85万元、维修(护)费2.06万元、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36万元、邮电费0.83万元、取暖费4.21万元、工会经费24.24万元）。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减少0.65万元，增长3.6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年初末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雁石坪镇2023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雁石坪镇2023年收支总预算2675.0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年初未安排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正常运行的5辆车，2辆车待上报处置。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40个，资金2722.86万元，全部为上级资金。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29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科技专干工资，资金 72.66万元；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专干工资，资金 27.25万元；项目名称 基层人大工作经费，资金 2.00 万元；项目名称 青少年预防违法犯罪工作经费，资金 1.00 万元；项目名称 纪检工作经费，资金 2.00 万元；项目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资金 1.00 万元；项目名称 政协委员联络室工作经费，资金 0.60万元；项目名称 妇联经费，资金 5.00万元；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经费，资金 20.00 万元；项目名称 三老人员补助资金，资金 10.26万元；项目名称 村兽医工资，资金 21.12 万元；项目名称 村医工资，资金 21.12 万元；项目名称 科技特派员补助，资金8.40 万元；项目名称 村级生态管护员补助，资金28.80万元；项目名称 村居监督委员会补助，资金11.47万元；项目名称 村干部基本报酬及业务考核，资金130.08万元；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干补助经费，资金45.51万元；项目名称 乡镇社保专干补助经费，资金16.86万元；项目名称 食堂运行补助经费，资金15万元；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每个村1万元），资金8.00万元；项目名称 村级党建工作经费，资金16.00万元；项目名称 戏曲进乡村，资金3.00万元；项目名称 村级文艺演出队，资金8.00万元；项目名称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5.00万元；项目名称 新时代文明活动中心（乡村振兴那曲奋进）经费，资金13.00万元；项目名称 村居党建工作经费自治区配套，资金40.00万元；项目名称 村居党建工作经费市级配套，资金24.00万元；项目名称 乡镇人大工作经费，资金3.00万元；项目名称 乡镇人大保障工作经费，资金5.00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20.76%。

(五)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目前，我镇无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

（六）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

本乡镇截止当前时间为止，无政府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